

新编工会业务指导手册

教育工会女教职工 工作手册

金 桥 秦美从 主编

JIAOYU
GONGHUI
NUJIAOZHIGONG
GONGZUO
SHOU

人民日报出版社

新编工会业务指导手册

教育工会女教职工 工作手册

金 桥 秦美从 主编

人民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新编工会业务指导手册/张安顺、朱维龙编著. —北京:
人民日报出版社, 2009. 8

ISBN 7-80208-946-4

I. 新… II. ①张…②朱… III. 工会工作—中国—
手册 IV. D412.6-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54557 号

书 名: 教育工会女教职工工作手册

作 者: 金 桥 秦美从

责任编辑: 言 午 朱 岩

封面设计: 徐建林

出版发行: 人民日报出版社

地 址: 北京金台西路 2 号

邮政编码: 100733

发行热线: (010) 65369527 65369529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浙江印刷集团有限公司

开 本: 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字 数: 920 千字

印 张: 57.25

版 次: 2009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208-946-4

定 价: 全套 160.00 元(共 5 分册)

目 录

第一章 妇女理论	(1)
第一节 马克思主义妇女观	(1)
第二节 男女平等理论	(4)
第三节 妇女问题	(12)
第四节 妇女工作	(18)
第二章 妇女组织	(26)
第一节 中国妇女机构	(26)
第二节 工会女职工组织	(41)
第三节 教育工会女教职工组织	(47)
第三章 工会女教职工工作的新形势、新任务	(51)
第一节 工会女职工工作取得的成就	(51)
第二节 推进工会女职工工作实现新发展	(56)
第三节 工会女职工工作的主要目标任务	(59)
第四节 工会女教职工工作的目标与任务	(63)
第四章 女教职工生理与心理特征	(67)
第一节 女教职工生理特征	(67)
第二节 女教职工心理特征	(72)
第五章 提高女教职工素质	(87)
第一节 女教职工师德建设	(87)

第二节 女教职工继续教育	(93)
第三节 女教职工素质提升工程	(95)
第六章 女教职工权益维护	(98)
第一节 妇女权益的法律保障	(98)
第二节 教育工会在保障女教职工权益中的作用	(100)
第三节 深入做好女教职工维权与帮扶工作	(101)
第四节 教育工会维护女教职工权益工作的重点	(102)
第七章 女教职工劳动保护与职业健康	(106)
第一节 女教职工劳动保护	(106)
第二节 女教职工职业病防治	(110)
第三节 女教职工心理健康	(115)
第四节 女教职工亚健康	(122)
第五节 女教职工保健活动	(125)
第八章 女教职工干部队伍建设	(143)
第一节 建设高素质的工会女教职工干部队伍的 重要性	(143)
第二节 女教职工干部队伍的素质要求	(144)
第三节 加强女教职工干部队伍的作风建设	(146)
第九章 女教职工工作方法创新	(150)
第一节 女教职工工作的基本方法	(150)
第二节 女教职工工作的具体方法	(151)
第三节 女教职工工作的技巧	(154)
第十章 女教职工各类活动的组织策划	(157)
第一节 评选先进女教职工活动	(157)

第二节 开展女教职工“双争”活动	(158)
第三节 开展女教工“建功立业”活动	(161)
第四节 开展女教职工“巾帼建功活动”	(163)
第五节 开展“事业家庭双创优”活动	(166)
第六节 开展“创建学习型家庭、倡导科学母爱”活动 ..	(167)
第七节 相关节日活动介绍	(169)
附录一：女教职工工作管理制度参考范本	(189)
女教职工工作考核标准	(189)
女教职工委员会职责	(193)
女教职工委员会工作条例	(194)
女教职工权益保护工作实施细则	(197)
女教职工劳动保护实施细则	(200)
“女教职工文明岗”管理暂行办法	(202)
女教职工教书育人标兵评选条件	(204)
女教职工工作先进集体评选条件	(205)
女教职工工作先进个人评选条件	(206)
先进女教职工评选条件	(207)
附录二：女教职工工作常用政策法规	(208)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208)
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	(224)
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	(232)
女职工劳动保护规定	(242)
女职工禁忌劳动范围的规定	(245)
女职工保健工作规定	(247)

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工作条例	(252)
中国教育工会全国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女教职工 工作的意见	(256)
后 记	(261)

第一章

妇女理论

第一节 马克思主义妇女观

一、妇女理论的概念

妇女理论是研究妇女生存、发展规律的科学。其任务是探索妇女的本质,妇女的存在、发展,妇女在社会中的地位和作用以及妇女学与其他人文科学的关系。妇女理论与其他各门妇女学科既有联系又有区别:各门妇女学科都是以妇女的具体活动为研究对象的,而妇女理论则是对所有这些具体活动进行认识上的抽象,在特殊中探寻一般,在纷繁复杂的具体现象中揭示本质。妇女理论的建设有赖于各门妇女学科的建立和完善,而妇女理论的成熟,又将促进各门妇女学科的发展和成熟。

二、马克思主义妇女观的主要内容

马克思主义妇女观是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世界观、方法论,对妇女社会地位的演变、妇女的社会作用、妇女的社会权利和妇女争取解放的途径等基本问题作出的科学分析和概括。这种妇女观,是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的组成部分。它的主要内容有:

第一,妇女被压迫是人类历史发展一定历史阶段上的社会现

象。在远古时代人类两性曾是平等的,只有当人类社会产生了私有制和阶级对立的时候,妇女才被剥夺了财产所有权,被排斥于社会劳动之外,沦为家庭的奴隶和男子的附属物。这种现象是一定历史条件的产物,因此它必将被新的历史条件下的男女平等所代替。

第二,妇女解放的程度是衡量普遍解放的天然尺度。在以私有制为基础的社会里,妇女处于被压迫地位,其实质是阶级压迫的一种特殊表现形式。在那里,这种状况不仅由社会经济制度所决定,受社会政治制度所保护,而且通过意识形态渗入人们的思想观念之中。因此,妇女解放必须伴随全体被剥削被压迫人民的社会解放而得到实现。

第三,参加社会劳动是妇女解放的一个重要先决条件。人们在社会上和在家庭中的地位,归根结底由人们在社会生产中的地位决定的。恩格斯指出:“只要妇女仍然被排除于社会的生产劳动之外而只限于从事家庭的私人劳动,那么妇女的解放,妇女同男子的平等,现在和将来都是不可能的。”这个先决条件,只有在社会主义制度下才能真正充分实现。

第四,妇女解放是一个长期的历史过程。它不仅为生产关系所制约,也为生产力所制约,不仅受物质生产水平的影响,也受精神文明程度的影响。推翻人压迫人的社会制度,建立人民当家做主的国家政权,为实现妇女解放,实现男女平等提供了根本的保证。但由法律上的男女平等达到事实上的男女平等,任务仍然十分艰巨。

第五,妇女在创造人类文明、推动社会发展中具有伟大的作用。妇女与男子同是人类历史前进的推动者,同是社会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创造者,应该具有同等的人格和尊严、同等的权利和地位。

在人类自身生产中,妇女更具有特殊的价值,作出了特殊的贡

献。尊重妇女,保护妇女,是社会进步的一个重要标志,是文明社会应有的法律规范和道德风尚。

在无产阶级的长期革命斗争实践和社会主义建设实践中形成和发展的马克思主义妇女观,综合起来,其主要内容体现在以下方面:

1. 新的历史条件下实现男女平等妇女被压迫是人类历史发展一定历史阶段上的社会现象,在远古时代人类两性曾是平等的,只有当人类社会产生了私有制和阶级对立的时候,妇女才被剥夺了财产所有权,被排斥于社会劳动之外,沦为家庭的奴隶和男子的附属物。这种现象是一定历史条件的产物,因此它必将被新的历史条件下的男女平等所代替。

2. 妇女解放的程度是衡量普遍解放的天然尺度在以私有制为基础的社会里,妇女处于被压迫地位,其实质是阶级压迫的一种特殊表现形式。在那里,这种状况不仅由社会经济制度所决定,受社会政治制度所保护,而且通过意识形态渗入人们思想观念之中。因此,妇女解放必须伴随全体被剥削被压迫人民的社会解放而得到实现。

3. 参加社会劳动是妇女解放的一个重要先决条件人们在社会上和在家庭中的地位,归根结底由人们在社会生产中的地位决定的。恩格斯指出:“只要妇女仍然被排除于社会的劳动之外而只限于从事家庭的私人劳动,那么妇女的解放,妇女同男子的平等,现在和将来都是不可能的。”这个先决条件,只有在社会主义制度下才能真正充分实现。

4. 妇女解放是一个长期的历史过程它不仅为生产关系所制约,也为生产力所制约;不仅受物质生产水平的影响,也受精神文明程度的影响。推翻人压迫人的社会制度,建立人民当家作主的国家政权,为实现妇女解放,实现男女平等提供了根本的保证。但由法律上的男女平等达到事实上的男女平等,任务仍然十分艰巨。

5. 妇女在创造人类文明、推动社会发展中具有伟大的作用。妇女与男子同是人类历史前进的推动者,同是社会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创造者,应该具有同等的人格和尊严、同等权利和地位。在人类自身生产中,妇女更具有特殊的价值,作出了特殊的贡献。尊重妇女,保护妇女,是社会进步的一个重要标志,是文明社会应有的法律规范和道德风尚。

三、用马克思主义妇女观指导新时期妇女工作

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是全国各族人民在新世纪新阶段的奋斗目标,也必然是当代我国妇女运动的主题。广大妇女一定要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定信心,振奋精神,积极投身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火热实践,不断实现自身进步与发展,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积极贡献力量。工会女职工工作是我国妇女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党领导下的我国妇女解放运动的重要力量之一。因此,在新世纪新阶段,我国工会女职工工作更应自觉地贯彻和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妇女观,尤其是在发展社会经济过程中,要善于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妇女观去观察、分析、解决女职工工作中的新情况、新问题,切实维护女职工在政治、经济、社会生活中的各项权利。

第二节 男女平等理论

一、男女平等的含义

男女平等,是指妇女和男子在社会上处于同等的地位,在政治、经济、文化和家庭生活等各方面享有同等的权利。平等观念有不同的历史内容和概念。在原始社会里,男女共同劳动,共同分享

劳动果实,地位完全平等。进入父系氏族公社后,男子取得家庭、氏族的支配权。特别是私有制产生后,妇女成为男子的附属品和家庭奴隶,原始的男女平等关系消失。在基督教统治的中世纪,妇女作为二等人,被排斥在一切公共事务之外。16世纪以后,受宗教禁欲主义的影响,妇女的权利仍然受到严格的限制,法律制定者、牧师、哲学家、作家和科学家都尽力证明妇女的从属、低下地位及男子主宰一切是天经地义的,直到18世纪,欧洲一些启蒙思想家、哲学家才开始客观地看待妇女问题。哲学家孔多塞第一次提出给妇女以全部公民权的主张。1789年,法国大革命期间,奥伦比·德·古杰写了《妇女权利宣言》。1792年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发表了《为女权一辩》一文,提出妇女应当在教育、工作和政治方面享有同男子同等的待遇。此后大规模的争取男女平等权利的斗争在欧洲各国爆发,争取男女平等成为各国妇女运动的主要任务。

二、男女平等权利

男女平等权,即“男女同权”。妇女和男子在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社会和家庭生活等各方面享有同等的权利。这是18世纪法国革命时,资产阶级妇女提出的要求。迄今为止,一些资本主义国家承认了妇女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但是并没有真正实现男女权利平等。《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确认男女在一切方面的平等权利,并通过各种专门法律,如妇女权益保障法、选举法、婚姻法、劳动法等,切实保证实现男女权利平等。

三、男女平等思想

男女平等思想是主张男女在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和家庭等方面享有平等权利的思想。封建社会末期,资产阶级启蒙思想家针对封建社会男尊女卑的思想和制度,曾提出过男女平等的主张,

但他们没有认识到妇女地位与私有制的关系。这个主张的提出,虽然也唤起了妇女的觉醒,推动了妇女运动的发展,但并未找到妇女解放的道路。马克思主义把妇女的解放看成是无产阶级革命的一部分,认为只有在消灭私有制的前提下,妇女才能获得彻底解放,反过来,又把妇女解放的程度,看成是衡量人类普遍解放的天然尺度。

四、私有制是阶级社会男女不平等的根源

生产资料私有制是妇女受压迫、男女不平等的根源。无产阶级革命的导师马克思、恩格斯、列宁对这个问题有过精辟的分析和阐述。

马克思、恩格斯创立的历史唯物主义告诉我们:生产资料所有制是决定人们社会地位的最根本的原因。生产资料所有制是生产关系的基础,它决定人们在生产、交换、分配和消费中的地位和作用;人们在物质资料的生产、交换、分配、消费等方面的活动体现着生产资料归谁所有的关系。而生产关系的总和又构成政治结构和文化结构的现实基础,即经济基础。生产关系是决定其余一切社会关系的基本的原始的关系。因此,生产资料掌握在谁手里是一个决定性的问题,生产资料所有制是决定人们在经济生活、政治生活、社会生活、文化生活、家庭生活中的地位的最根本的原因。同时,生产资料所有制是区别迄今为止的各个经济形态、社会性质的主要根据和标志。所有制形式是由社会生产力的水平决定的,由于社会生产力的不断发展出现了各种不同的所有制形式。生产资料的三种私有制形式决定文明时代的三大奴役形式,区分为三种经济形态,三种社会性质不同的社会。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指出:共产党人“特别强调所有制问题,把它作为运动的基本问题”。“共产党人可以用一句话把自己的理论概括起来:消灭私有制。”(《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85、265页)无产

阶级妇女解放运动与资产阶级女权运动最根本的区别就在于此，就在于是否承认私有制是文明时代妇女受压迫的根源，是否要消灭私有制。

生产资料私有制是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受压迫的根源。人们占有生产资料，不是为占有而占有，占有者必然支配、使用生产资料，运用它去谋利。生产资料的私人占有者就要支配、使用生产资料，去剥削和压迫丧失生产资料的劳动者（以及个体生产者）。三种私有制社会的共同特征，都是一个阶级对另一个阶级的剥削和压迫，但是三者的剥削和压迫也有所不同。奴隶主完全占有生产资料，并完全占有奴隶。奴隶主包括大土地所有者、大作坊主、宗教祭司、大商人和高利贷者。奴隶主是社会的统治阶级，奴隶是被统治阶级，奴隶是奴隶主的私有财产和会说话的工具，奴隶主可以任意惩罚、买卖以至屠杀他们，奴隶劳动是一种公开掠夺式的强迫劳动，奴隶主用棍棒和皮鞭迫使奴隶从事繁重的集体劳动，往往还在奴隶身上烫上烙印，带上枷锁，以防逃跑。奴隶劳动的全部生产物归奴隶主占有，奴隶只能得到维持生命的最少的生活资料。奴隶主占有奴隶的全部剩余劳动和部分必要劳动，奴隶常因饥饿和劳累而死亡。封建主除占有生产资料外，还不完全占有农民或农奴。农民耕种封建主的土地，向封建主提供繁重的劳役地租、实物地租和货币地租。农民有自己的经济，不同于奴隶。但是农民并不是自由的，他们被束缚在土地上，在不同程度上依附于封建主。封建主还借助经济外的强制力量，对农民进行残酷的剥削，还可以任意惩罚他们，甚至出卖他们，但一般不能杀死他们。封建主不仅占有农民的全部剩余劳动，有时甚至侵占一部分必要劳动。资本主义所有制是以资本家占有生产资料并用以剥削雇佣劳动者为特征的私有制。资本主义社会是在资本的原始积累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所谓原始积累在国内是对小生产者的野蛮剥夺、“羊吃人”的凄惨景象，在国外是残酷的殖民掠夺，血泪斑斑的征服过程，原

始积累是用血和火的文字写成的历史。资本家把他所占有的生产资料作为资本,剥削雇佣工人的剩余价值,这种剥削方式具有极大的隐蔽性和残酷性。雇佣工人在人格上是完全自由的,他既不能像奴隶主对奴隶那样任意被屠杀,也不能像封建主对农奴那样任意被出卖,但无产者只有形式上的自由,无产者没有任何生产资料,自由得一无所有,只能向资本家出卖自己的劳动力,雇佣工人实质上是雇佣奴隶。资本家榨取剩余价值的贪欲是无止境的。资本家给工人的工资只是由工人的必要劳动所创造的价值,而由工人的剩余劳动所创造的剩余价值则被资本家无偿占有。从表面上看是你给我做工,我给你工资,似乎工人的全部劳动都得到了报酬,非常公平合理,从而掩盖了资本主义剥削的实质。只有马克思主义才揭穿了资本主义剥削的秘密。资产阶级还惯于用伪善掩盖其剥削的实质,关于这一点,恩格斯曾以讽刺的口吻说;“文明时代愈是向前发展,它就愈是不得不给它必然产生的坏事披上爱的外衣,不得不粉饰它们,或者否认它们,——一句话,是实行习惯性的伪善,这种伪善,无论在较早的那些社会形式下还是在文明时代第一阶段都是没有的,并且最后在下述说法中达到了极点:剥削阶级对被剥削阶级进行剥削,完全是为了被剥削阶级本身的利益,如果被剥削阶级不懂得这一点,甚至举行叛乱,那就是对行善的人即对剥削者的一种最卑劣的忘恩负义行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174页)

生产资料私有制是性别奴役和压迫的根源。女工和女劳动者是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组成部分。女工和女劳动者受压迫的根源同整个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受压迫的根源是同样的。剥削阶级既剥削和压迫女工也剥削和压迫男工,既剥削和压迫女劳动者也剥削和压迫男劳动者,两性所受的剥削和压迫及其根源是相同的。文明国家的妇女解放必须把反对阶级剥削和阶级压迫放在首位,必须明确生产资料私有制是祸根,消灭私有制是文明国家妇女解

放运动的基本任务。要明确女性所受的压迫和奴役比男性深重，女性受到双重奴役，双重奴役的根源也是私有制。列宁于1919年在《论苏维埃共和国女工运动的任务》一文中说：“苏维埃政权竭力要使劳动者建立起没有土地私有制和工厂私有制的生活，因为私有制在世界各国，甚至在有充分政治自由的最民主的共和国里，都使劳动者事实上处于贫困的、雇佣奴隶的地位，使妇女处于受双重奴役的地位。”（《列宁全集》中文第2版第37卷第190页）列宁明确指出，资本主义私有制使全体劳动者处于雇佣奴隶的地位，使妇女处于双重奴役的地位。同时列宁还指出与私有制相联系的“男权”，他说：“只要还存在资本主义，保留土地私有制和工厂私有制，保留资本的权力，那么，男子就会有特权。”（同上书，第189页）即文明时代的男权也产生于私有制，哪里有私有制，那里就有男子的特权，要消灭男权也必须消灭私有制，这一点必须明确。文明时代男子特权的根源是私有制，而男子特权的产生比私有制更早，在原始社会父系氏族时期就开始出现了。原始社会被奴隶社会代替后，父系氏族已经不存在了，但是父权被遗留下来了。父系氏族的父权是在原始社会公有制的条件下产生的，遗留到文明时代的父权在三种私有制的条件下不仅大大发展了，而且性质起了根本的变化，原始父权（夫权）已发展成为与私有制联系在一起的、实质是阶级压迫的男权——男子享有的特权，“男权”的含义与原始“父权”的含义就根本不同了。奴隶社会就产生了列宁所说的男子的特权，这种男权集中反映在作为经济单位的一夫一妻制家庭中。一夫一妻制是由对偶婚发展而来的。对偶婚为什么发展成一夫一妻制呢？这并不是由于性爱的原因，而是由于财产的关系。对偶婚虽也是一男一女，但是这种结合很松散、很不稳定，说合就合、说散就散，没有什么约束力。随着丈夫拥有的财产的增长，财产的继承就成了一个很大的问题，一定要由确系丈夫的子女来继承，对偶婚已不适应财产继承的需要，从而产生了一夫一妻

制。一夫一妻制和对偶婚不同的地方,主要在于前者比后者的婚姻关系稳定得多、牢固得多,一夫一妻制的婚姻关系已不能由双方任意解除了。一夫一妻制家庭产生的目的就是要生育确凿无疑的出自一定父亲的子女,而确定出生自一定父亲的子女之所以必要,是因为子女将来要以亲生的继承人的资格继承他们父亲的财产。一夫一妻制的出现,解决了丈夫财产的日益增长与个人寿命有限之间的矛盾,使财产关系可以一代一代传下去。由此可见,一夫一妻制家庭绝不是起源于性爱,而是起源于私有财产关系。一夫一妻制是建立在夫权统治的基础之上的,妻子处于无权地位。丈夫可以解除婚约,离弃他的妻子,破坏夫妻忠诚只是丈夫的权利,妻子必须严守贞操。在奴隶社会,女子在家只能学习纺织缝纫,至多再学一点读写,她们过着幽居的生活,只许同妇女有来往。妇女住在楼上和后屋中,陌生男人不得入内,妇女没有女奴隶作伴就不能离家外出,还养狗吓走通奸者、用阉人监视妇女。妻子不能外出从事竞技运动和公共事业,妻子不过是照管家务的一种物件、生育子女的一个工具。妇女受到这些限制、幽禁和监视,是为了使妇女严守贞操。为什么要妇女严守贞操,并不是为了性爱,而是为了保证子女出生自一定的父亲,为了私有财产的继承。恩格斯说:一夫一妻制是“以私有制对原始的自然成长的公有制的胜利为基础的的第一个家庭形式。丈夫在家中居于统治地位,以及生育只是他自己的并且应继承他的财产的子女”(《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60~61页)这就是一夫一妻制的惟一目的。封建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的一夫一妻制也是这种性质。丈夫在家中的统治地位,妻子在家中的被统治地位都根源于私有制,“男子在婚姻上的统治是他的经济统治的简单的后果”(同上书,第78页),男女在婚姻方面的“法律上的不平等,并不是妇女在经济上受压迫的原因,而是它的结果”。(同上书,第69页)文明时代的一夫一妻制家庭无爱情可言,这种家庭除解决财产私有和继承以外,其他一切丈夫就认